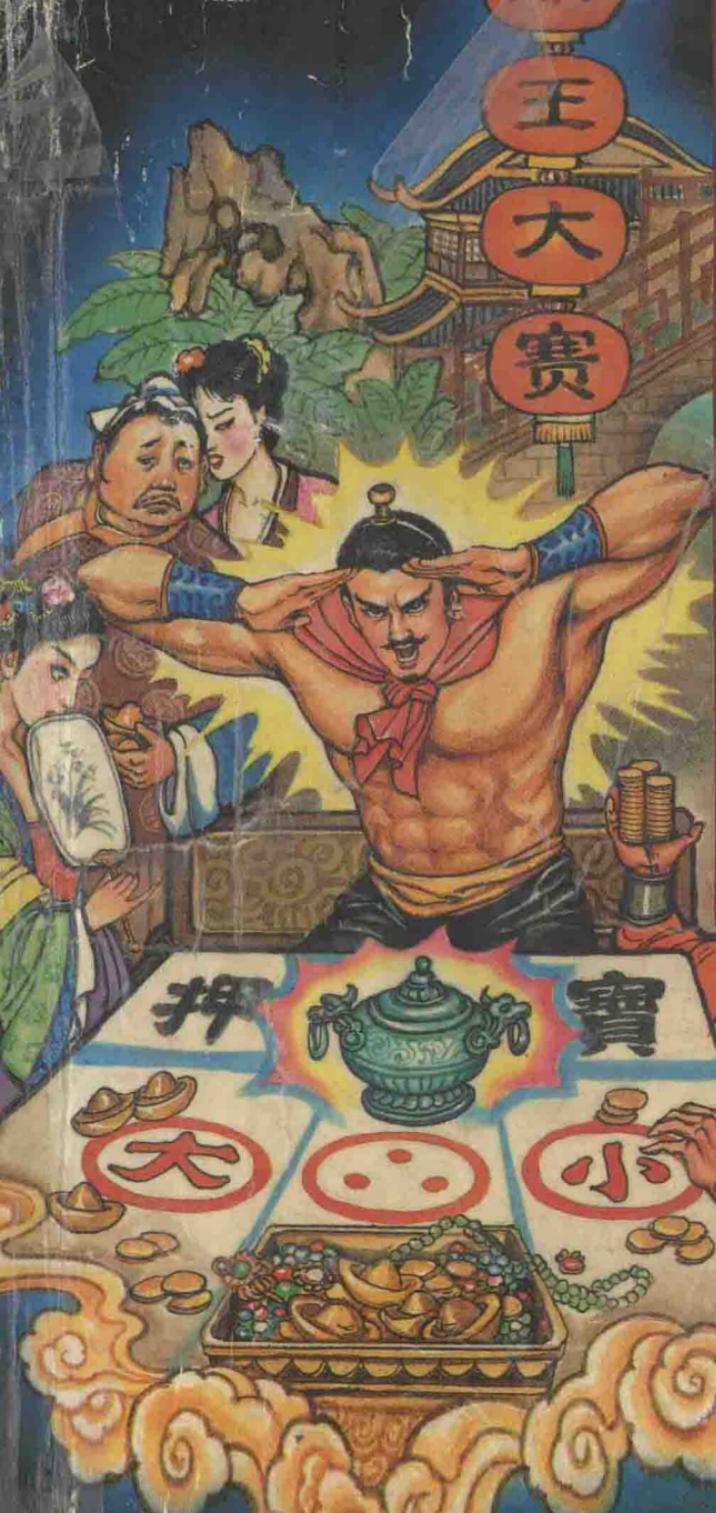


六脉神功

卧龙生 著

中

【台湾】



六脉神功

(中)

(台湾) 卧龙生 著

宁夏人民出版社

第八章

赤玉堡 白如衣欲窃“灵石乳”

秦书玉感动得差点流鼻血，道：

“姑娘……”

不知要说什么好，只是紧紧地握住她的手。

秋柔儿抬起头来，正对着秦书玉炽热的目光，她连忙低下头，低声说道：

“叫我的名字，不要再叫我姑娘。”

秦书玉又轻轻地叫了一声：

“柔儿。”

秋柔儿红着脸，低着头，心里甜甜，声音低得不能再低地说道：“嗯……”

虽然——

秋柔儿只有那么轻轻的一“嗯”，但是千言万语，却都尽在不言中，她相信秦书玉会明白她的心意。

秦书玉虽然没有吭声儿，但是他那炽热的眼神，却始终没有离开过秋柔儿，似乎已经窥探到这个初长成少女

的心灵深处。

此时无声胜有声。

秦书玉和秋柔儿虽然谁都没有说话，但是相爱的人心灵相通，此时此地，在这种情况下，对于他们两人说，一切语言都是多余的。

一阵沉寂。

也不知道过了多久。

秋柔儿情不自禁地抬眼朝秦书玉望，没想到秦书玉正以炽热的目光，一瞬不瞬地默默凝视着她。

秋柔儿和秦书玉眼神相接，形同触电，两个人心头狂震，身子微微一颤，一种无以名状的异样感觉，直上心头，情不自禁地失声轻“啊”一声。

秋柔儿玉面飞红，浑身燥热，正想低头避开秦书玉那炽热的灼人眼神那一瞬间……

只见秦书玉右手疾伸，快似闪电，已抢先一步托住秋柔儿的下巴，默默凝视着她，四周寂静如死，静得可以使他们清楚地听到彼此心跳的声音。

良久秦书玉才以激动、颤抖的声音喃喃说道：“柔儿！告诉我，你为什么要充满灵秀之气？你什么会这样飘逸出尘？你为什么生得高雅清幽？你为什么要一而再地舍死忘生去救我……柔儿！你知道吗？没有你我会活不下去，你的过去，我来不及加入，可是你的未来，必须是我的，柔儿，答应我……”

秦书玉这种强烈的示爱表达方法，使秋柔儿不能逃避，也无法招架，他那热情如火的眼神，他那激动带有略

性的语调，使秋柔儿意乱情迷，昏沉沉的，她既不能思想，更失去了判断能力，她怔怔地瞪着秦书玉，泪水涟涟，夺眶而出。

其实——

秋柔儿打第一眼见到秦书玉开始，就深深爱上他了，只是女孩儿家害臊怕羞，比较内向，把爱和情埋藏在心底，不敢表达出来罢了。

既然如此，那秋柔儿为什么要流泪呢？

至于她为什么要哭，相信秋柔儿自己，也说不出一个所以然来，也许这就是“情人的眼泪”，在恋爱中的女孩子，往往会莫名其妙的掉泪，所以流泪哭泣，并不一定表示悲伤，所谓的“喜极而泣”，也许就是秋柔儿此时此刻的最佳写照。

蓦地秦书玉把秋柔儿紧紧的搂住，拥进怀里，头一低，他那热烈厚实的嘴唇，已紧紧压在她的小嘴儿上……

一阵热的激流，直涌入秋柔儿的心灵深处，她突然感觉到浑身乏力，软绵绵的，就像虚脱了似的……

接着一阵晕眩，秋柔儿已经忘了置身于何处……

他那强而有力的臂膀，他那雄壮舒适温暖的胸膛，还有他那灼热湿润厚实的嘴唇，以及他那灵活不停蠕动的舌尖……

于是——秋柔儿渐渐开始溶化了……

秋柔儿缓缓闭上眼睛，任由泪水轻轻滴落，滑入两个人的口中，热热的，咸咸的，她的一颗心在飘浮，膨胀，膨胀，上升，上升，一直飞到云层深处……

秋柔儿的身子软绵绵的，虚脱无力，她有脑子里一片空白，已经忘了自己有存在……

片刻秋柔儿忽然感觉到一阵燥热，就像置身于熊熊烈火中似的，刹那间，业已化为灰烬，随风飘扬，渐渐扩散，终于了无痕迹……

就在这时。

忽然——一股凉意，直上心头。

昏昏沉沉的秋柔儿，忽然黛眉轻皱，在她的潜意识里，感觉仿佛她的罗衫衣带被解开了，罗裙也缓缓滑落下去……

秋柔儿无从分辨，这是真的？抑或是一种幻觉……

秋柔儿很想睁开眼睛瞧瞧，可是她又不敢，因为她知道从来好梦最易醒，生怕把眼前这美好令人沉醉的一切，惊走，吓跑，转眼成空……

不一会儿。

就听，一声轻呼。

同时——

秋柔儿的娇躯微微一颤，眼皮子轻轻掀动了一下儿，可是，她却力不从心地没有能够把眼睛睁开来……

现在——秋柔儿渐渐明白了，这并不是幻觉，而是千真万确的事实，不但她的罗衫衣带被解开了，罗裙也已滑落，而且还有一只手……

虽然——

秋柔儿还是一个未经人事的处子，但是她已成长，对于男女兴云布雨的事儿或多或少知道一些，当然她也清

楚，，即将要发生什么事情……

也许秋柔儿一千个肯，一万个愿意，可是女孩儿家初次“干那件事儿”，总有点儿害怕和顾虑，因此，秋柔儿下意识地想大喊：“救命啊……”

可是——秋柔儿用了九牛二虎之力，就是喊不出来。

这时——

那只在秋柔儿胸口试探缓缓蠕动的手，忽然放肆大胆地在她那坚挺饱满的双峰上，抚摸揉搓起来……

秋柔儿如遭雷击，浑身一颤，现在，她既虚脱无力挣扎，又喊不出来，无可奈何地暗暗想道：“我既然深深爱他，就由他去吧！反正这也是迟早的事儿……”

思忖之间。

脑际灵光一闪，秋柔儿已从昏昏沉沉中完全清醒过来，不停地告诫自己说：“我一定要坚守蓬门，不能让他擅越雷池一步，因为太容易到手的，使人往往不会珍惜……

“如果——他真的爱我，就把这一切留待洞房花烛吧……”

一念至此。

秋柔儿开始挣扎，闪躲，反抗了。

本来——秋柔儿是又气又急，真恨不得狠狠给他一大耳刮子，可是，她还没有来得及有所行动……

忽然两腿一软，人已仰脸倒了下去，秋柔儿这一惊非同小可，正欲挺身而起，可是已经来不及了，但觉眼一黑，接着一阵窒息，秦书玉的身体，已整个压在秋柔儿的

娇躯上面……

只见——

秦书玉目射欲焰，脑门儿发亮，青筋直暴，肌肉扭曲，呼吸急促，汗流如雨，似乎已经到了无法忍受克制的地步，因为久久不得其门而入，正在那儿痛苦乞怜地瞅着秋柔儿边喘边哼哼……

秋柔儿一看，心里不禁隐隐做痛，深深后悔，不该让自己深爱的心上人，受此折磨痛苦和煎熬……

尽管——

秋柔儿深深爱着秦书玉，愿意为他做任何事情，然而她毕竟还是一个未经人事的黄花儿大闺女，这种话打死她也说不出口。

秋柔儿默默望着心上人，看他那种惶惶不安，痴迷情深，爱怜有加的样子，心里甜甜，有种说不出欣慰和感激，脸上浮现出一抹动人的媚笑，不胜娇羞的看着脸，安慰他道：“瞧你紧张的样子，不碍事儿的，这是每一个女孩儿家必经的过程……”

虽然——

秋柔儿说不碍事儿，但是秦书玉仍小心翼翼地……

秋柔儿婉转承欢，忍痛迎合……

不一会。

在两个人密切配合，相互协调下，终于苦尽甘来，渐入佳境……

一阵呻吟。

一阵狂喘。

夹杂着彼此此落的浪语春声。

于是——

秦书玉和秋柔儿迅速进入一个百花齐放的奇妙的境界……

顿饭光景。

始云收雨罢，秦书玉和秋柔儿满足地携手从淋漓酣畅的最高峰上，缓缓滑落下来。

……

秦书玉从熟睡中醒来，一翻身，望着点点落红怔住，这才想起不久前发生的事情，略显不安地轻轻喊了一声：“柔儿……”

只见——

秋柔儿一边正用右手食指，划着自己的脸蛋儿在羞他。

秦书玉快步上前，尴尬而又不安地说道：“柔儿，对不起，我……我……”

秋柔儿右手食指一伸，飞快地按在秦书玉的嘴唇上，不准他再说下去，轻轻一笑，风情万种地瞅着他说道：“我不要你说对不起……”

秦书玉紧紧握着秋柔儿的玉手，感激而又诚挚地正容说道：

“柔儿，你对我太好了，我不知如何感激你。”

秋柔儿轻轻一笑，抽出被他紧握住的双手，道：

“我想了半天，决定明天一早就赶回安徽桐城，找我爹爹，他老人家一定会有办法，你跟我一块儿回去好不好？”

好？”

秦书玉想了一会儿，摇着头道：

“柔儿，我不能跟你一块回去，因为我这次下山，主要就是要重建西昆仑派，寻回师门重宝，最近才有点消息，所以一定要到成都‘金龙镖局’跑一趟。”

秋柔儿自然有点失望，但也不能阻止，他们商谈了一番。决定三月以后在八月中秋之日，在成都见面。

这整整的一夜，他们都坐在船首，喁喁私语，别离的情绪，使得这一对初涉情场的少年男女，格外难以分舍。

晓鸡晨鸣，玉兔东沉，天似乎是亮得太快了，在岸边一双有情人别离的场面更显得动人，一个绝美的少女在挥动着她手中的绸娟，而另一个少年却频频地回首，终于他拖着重如千斤的步子，消失在远处。

少女如星星一般亮的大眼睛，滚过两行清泪，她低低地诉着：“玉哥哥，别了，你自己珍重……”

真是，这一“情”字，最为叫人牵绊。

成都是四川首府大邑，客旅商贩云集之地。

这时——

正当华灯初上之际，青石砌成的西门大街更是灯红酒绿，一派升平安乐景象。

靠着街两旁，摆满了小吃摊贩，卖的全是道地的四川小吃食，中间夹着不少茶馆，使这一带显得闹烘烘的。

顺着大街慢慢驰进一匹黑色的骏马，扬首挥蹄显得十分英俊，马背上端坐着一个二十不到的少年仔帅哥。

这个少年正是秦书玉。

他离开了芙蓉仙子秋柔儿后，买了一匹骏马，数日奔驰已经抵达成都，他走到这条街西首一家饭馆前，轻轻地勒住了马。

早有小二跑了出来，大声地招呼道：

“小爷，里面请，要吃啥子通通有！”

秦书玉奔波了半天，也觉得饿得很。

解开鞍后的包袱，说道：

“小二，我这匹马今天可跑了不少路，你可要好好招呼一下，草料里多加上点豆子酒糟，等会一起儿算帐。”

小二连连答应，接过马缰递给一个十四五岁的小厮后，说道：

“格老子听到没有，要好好喂，多加豆子酒糟，要是弄不好，格老子排你（揍你）。”

秦书玉抬头看了看这座酒楼，正中大匾题着“新味余”三个大字，里面悬着不少八角琉璃灯，照耀得跟白天一样。

当时选了一个靠窗的桌子坐下，小二忙跑过来张罗道：

“小爷要吃啥子，豆瓣鱼、棒棒鸡、帽儿头、回锅肉、辣子鸡丁、还有红油饺子，要喝酒有高粱、花雕、茅台。”

秦书玉听他说了一大堆四川菜，也不知什么好，耸耸肩说：

“你随便给我配四个菜，一斤花雕，一盘红油饺子，快一点。”

小二答应着退了下去。

秦书玉自酌自饮，吃了起来，吃完将小二唤过，从怀中掏出一块银子扔在桌上：

“小二，饭钱连马料一并自在内，剩下的全赏给你。”

小二见这锭银足有一两多，酒钱连马料一半还用不了，几曾见过这样客人，差点没跪下磕头。

秦书玉出了饭店，本来想就到金龙镖局去一趟，可是觉得微微感到有些头晕，便在附近找了一家客栈住下。

在床沿上坐下，盘膝静虑，将“太乙玄罡内功心法”运行了一遍，觉得酒已全醒，可是心头仍然隐觉郁闷，不觉暗自心惊，这百毒天尊真是够毒的，自己如果有一天能够复原，早晚也得找他斗上一斗。

秦书玉又盘膝静坐了一阵，觉得疲劳已复，他已试出自己除了不能妄用真力以外，其他与往日无异。

当时微觉心安，便吹熄了灯推开门，信步在屋外天井之内，漫步了一会儿，仰望天空浮云皓月，脑际不由又浮上秋柔儿倩影。

那一颦一笑，宛如眼际，但是现今劳燕分飞，却不知伊人何处？

正当他满腹相思，一肚愁肠，猛一眼见距自己七八丈以外，一条黑影凌空拔起，宛如一只大雁，落在房脊之上，身法极为轻灵快捷。

略一张望，便向秦书玉所住之处，飞跃而来。

秦书玉心中一动，立即跃身藏在暗影之中，就在他刚刚藏好，那条黑影已经落在房檐之上。

秦书玉运足目力看时，只见这人五短身材，一身黑衣面上也罩着一层黑布，只露出双目，月光之下精光四射。

秦书玉不禁暗自惊讶这蒙面怪客，好精纯的内功。

这黑衣蒙面人在房上，略一端详，右手一扬抛下一小块石头正落在天井之中，“叭”的一声脆响，在静夜之中传出老远。

秦书玉瞪眼道：

“你好大胆，在这种时候，竟敢用这种投石问路的方法，也太看不起人了！”

他心中想着，右手已经探怀扣了两枚青铜钱。

这黑衣蒙面人，等了一会儿没有动静，猛一长身轻飘飘地落下地来，稍微一迟疑，便直奔秦书玉所住之屋的窗户奔去。

秦书玉此时心中紧张无比，却再也想不透，这是什么人竟会对自己下手。

自己现在也不能运用真力，看这黑衣人身手不俗，自己能否胜他，可没有把握呢！

这黑衣人在窗外看了一会儿，因为秦书玉已将灯吹熄，所以屋中是一片黝墨，蒙面人点破窗纸看了一会儿，脚尖点地，猛然跃落房门之前。

秦书玉不能再忍，右手一扬两枚青铜钱电射而出一奔后脑，一奔背部。

秦书玉知道自己不能运用真力，武功已大打折扣，虽然比一般江湖豪客，仍然高明甚多，但是一遇真正内家高手，绝不是对手。

他这两枚青铜钱是诚心要将这黑衣蒙面人伤在手下，所以等到暗器完全出手，方沉声喝道：

“好鼠辈，打。”

随声飞跃而出，“双撞掌”夹一股劲风而出，猛击这黑衣蒙面人的背部，别看秦书玉并未动用真力，但这两掌如果真打实了，一样还是非流血不可。

只听“砰”的一声响中，蒙面人冷哼一声，身形拔空而起，落在房檐之上，转瞬之间已经消逝暗影之中。

星月交辉，夜风正爽，秦书玉发呆地站着，不晓得这黑衣蒙面人的来意。

他愕了一会儿，慢慢走回房中，不免有些懊丧，想着自己若不是中了百毒天尊的剧毒，则今天那个蒙面人一定逃不出手去。

心中难免有些英雄落魄之感。

秦书玉思想了一会儿也就睡了，心中烦乱，也不知过了多久才朦胧睡去。

等到醒来之时，已经日上三竿，叫过小二问道：

“你可知道这里有个金龙镖局？在什么地方？”

小二道：

“小爷，你老问的是金龙镖局呀，那我郎格不晓得，就从这里拐过大街，老远就看到了，你老是请保镖呀，金龙镖局的达官老爷们，小的掌柜的都认得，要不要叫他陪小爷你走一趟，也好关照。”

秦书玉摇头说：

“不必了，我不是找保镖的，只要探望个熟人，你去

给我弄点东西来吃再说。”

小二虽然有点奇怪，这个看起来文弱的书生，怎么会与镖局中人来往，但可不好多问，答应着走了下去。

少时将早餐端了进来，秦书玉匆匆吃完了，换了一件洁净的白色长衫，将几件要紧的东西，贴身带好便走了出来。

顺着小二的话，拐过二条街，果然远远地望见了一排青石围砌的大院，朱红油漆的寻丈大门，挂着“金龙镖局”的镖旗，果然很有派头。

秦书玉走近看时，只见镖局门口，放着极大的两只石狮子，朱红大门上用金漆写着“金龙镖局”四个大字。

靠着门放着两排长椅，坐着几个粗眉大眼的彪形大汉，似是镖局伙计模样。

秦书玉一走近，立即有一个大汉走了过来，抱拳问道：

“请问这位客官，你找谁呀？”

秦书玉一拱手道：

“烦劳这位大哥转一声，就说秦书玉拜访贵局独孤镖头及金副镖头。”

这位壮汉一听，原来是自己正副镖师的朋友，可不敢怠慢，立即向旁一闪，躬身揖客道：

“原来是秦爷，您里边请，小的这就回禀。”

秦书玉轻轻一笑，走进大门之中，只见两厢厅房林列，有不少商旅人物正在洽谈之中，暗赞这“金龙镖局”不愧是四川第一大镖局。

这位壮汉将秦书玉领到旁边一间大厅之中，这才走进内面通禀。

约有半盏茶时间，匆匆走了出来，向秦书玉躬身道：

“我们镖头请秦爷内间坐，他俩位老爷子马上出来。”

秦书玉谢了一声，便随同这个壮汉走进里间，沿着一条白石砌成的小道，向左一个角门穿出。

秦书玉穿出这个圆门，只觉得眼前豁然开朗，只见到处花木扶疏，佳木成林，令人纵目四览，颇有心旷神怡之感。

秦书玉想不到这金龙镖局之中，竟有如此风雅秀美之处，看来这独孤镖头，可不是普通俗人。

他一路观赏，走到大厅之前，只听见一阵洪亮笑声之中，走出两人，前行一位身材极为魁梧的长者，后面是一个面目威猛的四旬多壮士，正是金龙镖局的正副总镖师，银刀独孤一招和阴阳判金逸。

银刀独孤一招向前赶了两步，一伸手紧紧握住秦书玉双手，大声笑道：

“唉呀！小恩公你怎么到今天才来，可想死我老兄弟俩啦！”

阴阳判也走过来礼叙寒暄。

秦书玉连忙谦笑：

“独孤镖主，你可千万别如此称呼，不好意思啦！”

独孤一招闻言抚掌大笑道：

“好，好，你我均武林之人，不必俗套，我们老兄弟痴长岁数，就称呼你一声小兄弟，如果你不嫌弃，也教我

们哥俩一声老哥哥如何。”

秦书玉觉得他们太老，本来是不肯，可是拗不过两位老镖头一在坚持，只好叫了。

阴阳判金逸此时在一旁笑道：

“大哥，你别只顾得高兴，也不把秦老弟请到厅中落坐，难道让人家一直站着聊不成。”

银刀独孤一招闻言，一拍腿大笑：

“你看，我真是乐糊涂了，秦老弟你里边请，别怪我老兄弟俩招待不周。”

秦书玉觉得这两位镖头，热情洋溢，心中相当感动，便随同走进大厅之中，只见房中陈设十分讲究，壁上琳琅满目，便赞赏了一番。

独孤一招笑道：

“秦老弟，你也不要一直称赞，要不是上次老弟你替我老兄弟解围，这个镖局早就玩完了，这点破家当，还不是老弟所赐。”

秦书玉又是“不敢”了几声。

两位镖头问知秦书玉住在客店之中，独孤一招不由埋怨：

“秦兄弟，这可就是你的不对了，既到了成都，要是不住在我这镖局之中，那你是瞧不起我，我这个破镖局再没用，也总比客店中要方便得多。”

说着阴阳判金逸，已经招呼镖局中伙计，去到客店之中，将秦书玉行李马匹取回，另外布置出一间精雅的套房与秦书玉居住。